

证券代码：839600

证券简称：康美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16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葛世立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500 万元，期限 36 个月，单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由北京银行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斯坦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授信 100 万贷款额度；并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上述融资进行保证担保。

全资子公司上海康美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位于上海市奉贤区楚华北路 819 号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号：沪（2019）奉字不动产权第 002076 号）为上述贷款授信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需就上述融资向公证处申请办理公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况。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6日